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概况

一、广州市环境保护局职能简述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对所辖区域实施环境保护行政管理的职能机构，部门职能包括：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编制环境功能区划，拟订全市环境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水体、土壤、大气、噪声、固体废物、机动车等环境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协调组织重大环境突发污染事件应急工作，调查处理重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协调和监督海洋环境保护工作。

3.承担落实全市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制定并组织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统筹管理全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核发重点企业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监督各区、县级市和有关单位落实减排任务。

4.组织、指导并协调排污费的征收、管理和使用，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并组织实施。

5.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市政府委托组织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管理权限审查综合性规划和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监督建设项目实施污染防

治“三同时”制度。

6.指导、协调、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组织开展对生态功能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及湿地的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示范区建设；牵头组织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7.受市政府委托制定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并协调、指导区、县级市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8.负责民用核技术应用与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和污染防治工作，协调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

9.负责环境监察、监测、统计等工作；组织建设和管理环境监测网及信息系统；组织环境质量指数预测预报，组织编制环境质量报告书，发布环境状况公报和重大环境信息。

10.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科学技术研究，推广环保应用技术示范工程，组织对外环保科技与经济合作交流。

11.指导区、县级市环境保护工作；协助区、县级市管理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主要领导干部。

12.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13.负责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排污收费等各项环境管理制度。

14.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环保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7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1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个、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2 个。

纳入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3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5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6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环境保护局总编制人数 49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9 人，工勤人员 21 人，事业编制 317 人；在职实有人数 420 人，比上年增加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1 人、事业编制 267 人、后勤服务人员 12 人；离退休人员 190 人，比上年增加 8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188 人。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2,708.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支出	3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三、事业收入	4	467.91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四、经营收入	5	14.91	五、教育支出	3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六、其他收入	7	180.2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459.0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340.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29,747.2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762.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47.72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33,372.06	本年支出合计	52	33,357.9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206.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221.07
	27			55	
合计	28	34,578.97	合计	56	34,578.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3+4+5+6+7)行；28 行=(24+25+26)行；52 行=(29+30+31+...50)行；56 行=(52+53+54)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其 中： 政府 性基 金					小计	其中：		
											本级 横向 财政 拨款	非本 级财 政拨 款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33,372.06	32,708.95	0.00	0.00	467.91	14.91	0.00	180.29	14.43	165.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9.07	1,445.76	0.00	0.00	1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4.24	1,334.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75.33	67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58.91	658.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01	26.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01	26.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82	85.51	0.00	0.00	1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82	85.51	0.00	0.00	1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2.81	336.58	0.00	0.00	0.00	0.00	0.00	6.23	6.23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93.67	187.43	0.00	0.00	0.00	0.00	0.00	6.23	6.23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3	65.20	0.00	0.00	0.00	0.00	0.00	6.23	6.23	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24	122.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49.14	149.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45.54	14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759.59	29,251.32	0.00	0.00	319.30	14.91	0.00	174.06	8.20	165.8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143.49	5,111.16	0.00	0.00	32.13	0.00	0.00	0.20	0.2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2,742.17	2,742.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25	79.05	0.00	0.00	0.00	0.00	0.00	0.20	0.20	0.00
2110103			机关服务	313.82	281.69	0.00	0.00	3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689.38	689.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83.00	4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6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43.66	43.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92.22	79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922.38	3,922.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03.60	20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9.11	29.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689.68	3,689.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983.51	6,924.51	0.00	0.00	0.00	0.00	0.00	59.00	0.00	59.00

2110301	大气	405.58	405.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5.34	105.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7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5,964.70	5,964.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07.90	448.90	0.00	0.00	0.00	0.00	0.00	59.00	0.00	59.00
21111	污染减排	13,710.20	13,293.26	0.00	0.00	287.17	14.91	0.00	114.86	8.00	106.86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5,486.52	5,069.58	0.00	0.00	287.17	14.91	0.00	114.86	8.00	106.86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423.19	423.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39.90	39.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7,760.60	7,76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2.87	1,627.57	0.00	0.00	13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2.87	1,627.57	0.00	0.00	13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4.41	530.71	0.00	0.00	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28.45	1,096.86	0.00	0.00	13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7.72	47.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7.72	47.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47.72	47.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8）栏；2 栏≥3 栏；8 栏≥（9+10）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33,357.90	9,123.21	4,209.53	1,393.33	3,441.46	24,219.78	0.00	14.9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9.07	1,459.07		18.76	1,341.4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4.24	1,334.24		18.76	1,315.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675.33	675.33		4.20	671.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58.91	658.91		14.56	644.3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01	26.01			26.0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01	26.01			26.0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98.82	98.82	98.82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98.82	98.82	98.82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40.99	336.58			336.58	4.41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91.84	187.43			187.44	4.41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69.61	65.20			65.20	4.41	0.00	0.00	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24	122.24			122.24	0.00	0.00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49.14	149.14			149.14	0.00	0.00	0.00	0.00
21007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 责任制考核	145.54	145.54			145.5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747.25	5,564.69	4,110.71	1,374.57	0.52	24,167.65	0.00	14.91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148.42	3,359.91	2,385.85	894.64	0.52	1,788.51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2,743.80	2,743.80	1,909.38	760.18	0.36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5	0.00				79.05	0.00	0.00	0.00
2110103	机关服务	313.82	313.82	244.80	68.68	0.16	0.00	0.00	0.00	0.00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690.74	302.29	231.67	65.78		388.44	0.00	0.00	0.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 标准	483.00	0.00				483.00	0.00	0.00	0.00
2110106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43.66	0.00				43.66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 务支出	794.36	0.00				794.36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922.38	0.00				3,922.38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 监督	203.60	0.00				203.60	0.00	0.00	0.0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9.11	0.00				29.11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 支出	3,689.68	0.00				3,689.68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983.64	0.00				6,983.64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405.71	0.00				405.71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5.34	0.00				105.34	0.00	0.00	0.00
2110307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5,964.70	0.00				5,964.7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07.90	0.00				507.9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3,692.80	2,204.78	1,724.86	479.93		11,473.11	0.00	14.91	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5,465.95	2,204.78	1,724.86	479.93		3,246.25	0.00	14.91	0.00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426.36	0.00				426.36	0.00	0.00	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39.90	0.00				39.90	0.00	0.00	0.0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7,760.60	0.00				7,760.6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2.87	1,762.87			1,762.8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2.87	1,762.87			1,762.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4.41	534.41			534.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28.45	1,228.45			1,228.4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7.72	0.00				47.72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7.72	0.00				47.72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47.72	0.00				47.7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栏；2 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比 2013 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20,251.10	8,566.78	11,684.32	32,717.03	8,735.05	23,981.98	12,465.93	61.56%	168.27	1.96%	12,297.66	105.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60.45	160.45					-160.45	-100.00%	-160.45	-100.00%	0.0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60.45	160.45					-160.45	-100.00%	-160.45	-100.00%	0.00		
20112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2.02	2.02					-2.02	-100.00%	-2.02	-100.00%	0.00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58.43	158.43					-158.43	-100.00%	-158.43	-10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5.32	1,375.32		1,445.76	1,445.76		70.44	5.12%	70.44	5.1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8.53	1,278.53		1,334.24	1,334.24		55.71	4.36%	55.71	4.3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58.57	658.57		675.33	675.33		16.76	2.54%	16.76	2.5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9.96	619.96		658.91	658.91		38.95	6.28%	38.95	6.28%	0.00		
20808			抚恤	22.70	22.70		26.01	26.01		3.31	14.58%	3.31	14.5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70	22.70		26.01	26.01		3.31	14.58%	3.31	14.5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08	74.08		85.51	85.51		11.43	15.43%	11.43	15.43%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08	74.08		85.51	85.51		11.43	15.43%	11.43	15.43%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5.22	115.22		336.58	336.58		221.36	192.12%	221.36	192.12%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15.22	115.22		187.44	187.44		72.22	62.68%	72.22	62.68%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8	28.58		65.20	65.20		36.62	128.13%	36.62	128.13%	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86.64	86.64		122.24	122.24		35.60	41.09%	35.60	41.09%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0.00			149.14	149.14		149.14		149.14		0.00		
21007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0.00			3.60	3.60		3.60		3.6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0.00			145.54	145.54		145.54		145.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798.41	5,322.09	11,476.32	29,259.41	5,325.15	23,934.26	12,461.00	74.18%	3.06	0.06%	12,457.94	108.5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839.92	3,324.70	1,515.22	5,115.94	3,327.78	1,788.16	276.02	5.70%	3.08	0.09%	272.94	18.01%	
2110101			行政运行	2,735.95	2,735.95		2,743.80	2,743.80		7.85	0.29%	7.85	0.29%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		60.00	79.05		79.05	19.05	31.75%	0.00		19.05	31.75%	
2110103			机关服务	285.01	285.01		281.69	281.69		-3.32	-1.16%	-3.32	-1.16%	0.00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688.02	303.74	384.28	690.38	302.29	388.09	2.36	0.34%	-1.45	-0.48%	3.81	0.99%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	227.53		227.53	483.00		483.00	255.47	112.28%	0.00		255.47	112.28%	

	及标准												
2110106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48.98		48.98	43.66		43.66	-5.32	-10.86%	0.00		-5.32	-10.8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94.42		794.42	794.36		794.36	-0.06	-0.01%	0.00		-0.06	-0.0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51.14		651.14	3,922.39		3,922.39	3,271.25	502.39%	0.00		3,271.25	502.39%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359.08		359.08	203.60		203.60	-155.48	-43.30%	0.00		-155.48	-43.3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4.74		24.74	29.11		29.11	4.37	17.66%	0.00		4.37	17.6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67.32		267.32	3,689.68		3,689.68	3,422.36	1280.25%	0.00		3,422.36	1280.25%
21103	污染防治	5,584.77		5,584.77	6,924.64		6,924.64	1,339.87	23.99%	0.00		1,339.87	23.99%
2110301	大气	202.48		202.48	405.70		405.70	203.22	100.37%	0.00		203.22	100.37%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99.50		99.50	105.34		105.34	5.84	5.87%	0.00		5.84	5.87%
2110307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3,894.63		3,894.63	5,964.70		5,964.70	2,070.07	53.15%	0.00		2,070.07	53.15%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388.16		1,388.16	448.90		448.90	-939.26	-67.66%	0.00		-939.26	-67.66%
21111	污染减排	5,605.75	1,997.39	3,608.36	13,296.44	1,997.37	11,299.07	7,690.69	137.19%	-0.02	0.00%	7,690.71	213.14%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3,874.93	1,997.39	1,877.54	5,069.58	1,997.37	3,072.21	1,194.65	30.83%	-0.02	0.00%	1,194.67	63.63%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355.12		355.12	426.36		426.36	71.24	20.06%	0.00		71.24	20.06%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758.10		758.10	39.90		39.90	-718.20	-94.74%	0.00		-718.20	-94.74%
2111104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497.60		497.60				-497.60	-100.00%	0.00		-497.60	-100.0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120.00		120.00	7,760.60		7,760.60	7,640.60	6367.17%	0.00		7,640.60	6367.17%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6.83				0.00		0.00		-116.83	-1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6.83				0.00		0.00		-116.83	-1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20.00				0.00		0.00		-20.00	-10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20.00				0.00		0.00		-20.00	-10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20.00				0.00		0.00		-2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3.70	1,593.70		1,627.56	1,627.56		33.86	2.12%	33.86	2.1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3.70	1,593.70		1,627.56	1,627.56		33.86	2.12%	33.86	2.1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4.63	524.63		530.71	530.71		6.08	1.16%	6.08	1.1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9.07	1,069.07		1,096.85	1,096.85		27.78	2.60%	27.78	2.6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8.00		188.00	47.72		47.72	-140.28	-74.62%	0.00		-140.28	-74.62%
22999	其他支出	188.00		188.00	47.72		47.72	-140.28	-74.62%	0.00		-140.28	-74.62%
2299901	其他支出	188.00		188.00	47.72		47.72	-140.28	-74.62%	0.00		-140.28	-74.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4 栏=（5+6）栏；7 栏=（4-1）栏；9 栏=（5-2）栏；11 栏=（6-3）栏。

表五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8,735.05	7,286.30	1,448.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80.14	3,980.14	
	01	基本工资	678.70	678.70	
	02	津贴补贴	1,729.22	1,729.22	
	03	奖金	22.68	22.68	
	04	社会保障缴费	91.67	91.67	
	06	伙食补助费	4.82	4.82	
	07	绩效工资	1,343.51	1,343.5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54	109.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9.85		1,369.85
	01	办公费	96.89		96.89
	02	印刷费	11.16		11.16
	03	咨询费	0.65		0.65
	04	手续费	3.74		3.74
	05	水费	6.85		6.85
	06	电费	203.72		203.72
	07	邮电费	146.06		146.06
	09	物业管理费	45.32		45.32
	11	差旅费	18.00		18.00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76		4.76
	13	维修（护）费	92.51		92.51
	14	租赁费	4.42		4.42
	15	会议费	10.07		10.07
	16	培训费	21.81		21.81
	17	公务接待费	4.19		4.19
	26	劳务费	185.54		185.54
	27	委托业务费	14.71		14.71
	28	工会经费	84.66		84.66
	29	福利费	102.13		102.13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7.42		197.4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49		0.49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73		0.73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02		114.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6.16	3,306.16	
	01	离休费	23.71	23.71	

	02	退休费	1,281.03	1,281.03	
	04	抚恤金	25.56	25.56	
	05	生活补助	11.13	11.13	
	07	医疗费	187.43	187.43	
	09	奖励金	149.26	149.26	
	11	住房公积金	530.71	530.71	
	13	购房补贴	1,096.86	1,096.86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7	0.4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78.90		78.90
	02	办公设备购置	60.60		60.6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8.30		18.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七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 小计	纳入财政 专户管理 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898.64	6,288.28	610.36
10301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10302	二、专项收入	4,940.15	4,940.15	
1030201	排污费收入	4,940.15	4,940.15	
10304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64.95	764.95	
1030435	环保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64.95	764.95	
10305	四、罚没收入	237.16	237.16	
1030501	一般罚没收入	237.16	237.16	
10306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307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5	1.05	
1030705	利息收入	0.47	0.47	
1030706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13	0.13	
1030799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45	0.45	
10399	七、其他收入	955.33	344.97	610.36
1039999	其他收入	955.33	344.97	61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 = (2+3) 栏

表八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571.14	3,527.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	3.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	3.5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	3.5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9.78	119.78
21005			医疗保障	65.20	65.2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65.20	65.2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54.58	54.58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54.58	54.5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85.82	2,742.1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85.82	2,742.16
2110101			行政运行	2,742.16	2,742.16
2110106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43.6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1.96	66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1.96	66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58	36.58
2210203			购房补贴	625.38	625.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

日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九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小计	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30.99	356.99	52.27	294.84	0.00	294.84	9.88	74.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0.99	356.99	52.27	294.84	0.00	294.84	9.88	74.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39.58	223.64	43.66	178.30	0.00	178.30	1.68	15.94
2110101			行政运行	98.71	95.49	0.00	94.97	0.00	94.97	0.52	3.2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	0.35	0.00	0.00	0.00	0.00	0.35	5.54
2110103			机关服务	9.33	9.18	0.00	9.12	0.00	9.12	0.06	0.15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16.33	15.33	0.00	15.27	0.00	15.27	0.06	1.00
2110106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43.66	43.66	4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支出	65.66	59.63	0.00	58.94	0.00	58.94	0.69	6.03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7.22	3.85	3.85	0.00	0.00	0.00	0.00	23.37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 与监督	25.52	3.85	3.85	0.00	0.00	0.00	0.00	21.67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1.70							1.70
21103			污染防治	20.61	16.44	0.00	15.77	0.00	15.77	0.67	4.17
2110301			大气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46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 品	15.98	15.98	0.00	15.77	0.00	15.77	0.21	
2110307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4.17							4.17
21111			污染减排	143.58	113.06	4.76	100.77		100.77	7.53	30.52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107.74	98.81	4.76	87.47	0.00	87.47	6.58	8.93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32.12	13.40	0.00	13.30	0.00	13.30	0.10	18.72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3.72	0.85	0.00	0.00	0.00	0.00	0.85	2.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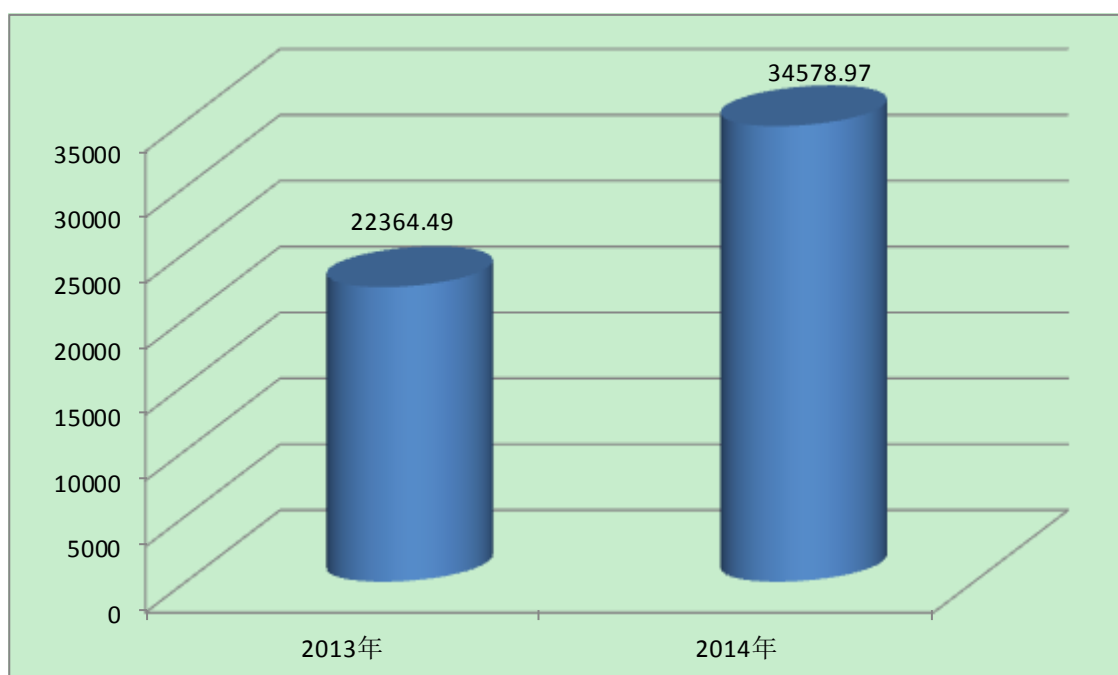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2+8）栏；2 栏=（3+4+7）栏；4 栏=（5+6）栏。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含上年结转和结余）总计34,578.97万元，支出（含年末结转和结余）总计34,578.97万元。与2013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12,214.48万元，增长54.62%。主要原因：一是中央、省年中下达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和省级补贴锅炉整治奖励资金补助专项资金共计10751.9万元；二是我局两个基建项目“广州市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项目和“广州市环境监测与预警中心”项目建设进入中后期，本年支出较上年有较大增幅。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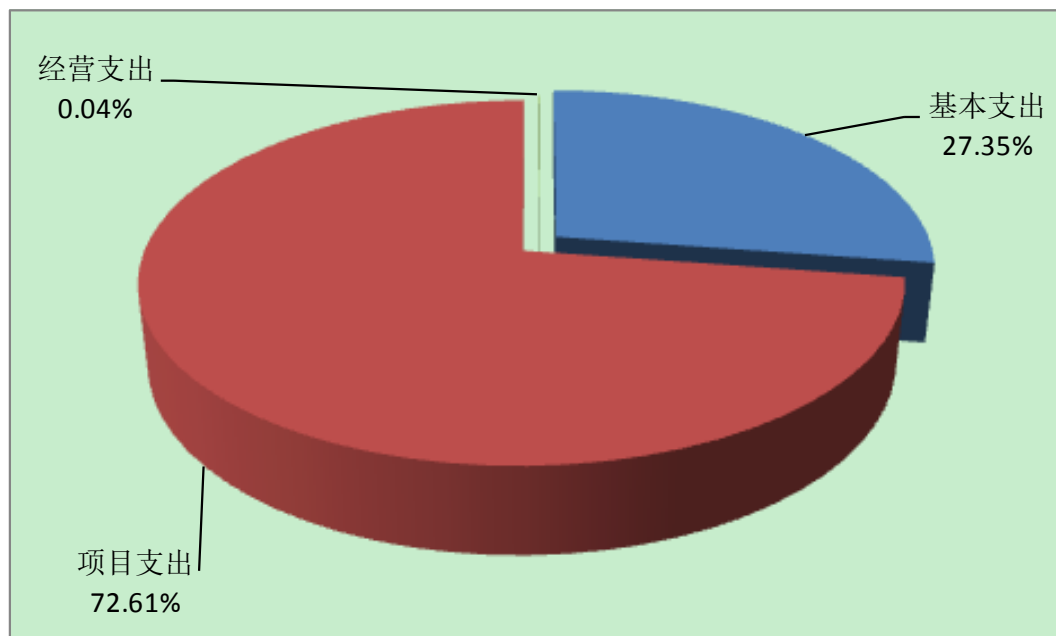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不含上年结转和结余）合计33,372.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708.95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8.01%；事业收入467.91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1.40%；经营收入14.91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0.05%；其他收入180.29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0.5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支出(不含年末结转和结余)合计33,357.90万元，基本支出9,123.2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7.3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209.53万元，用于420名在职职工和35名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1,393.33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441.45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24,219.7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2.61%；经营支出14.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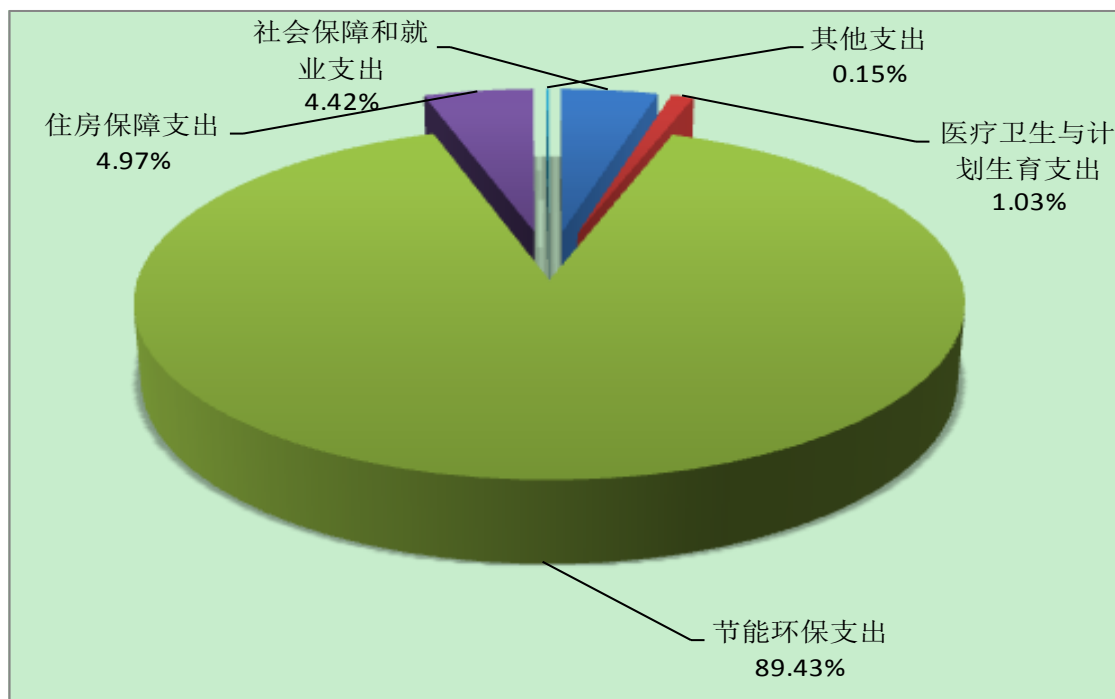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717.0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08%。与2013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465.94万元，增长61.56%。主要原因：一是中央、省年中下达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和省级补贴锅炉整治奖励资金补助专项资金共计10751.9万元；二是我局两个基建项目“广州市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项目和“广州市环境监测与预警中心”项目建设进入中后期，本年支出较上年有较大增幅。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45.76万元，占4.4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36.58万元，占1.03%；节能环保支出29259.41万元，占89.43%；住房保障支出1627.56万元，占4.97%；其他支出47.72万元，占0.15%。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67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19%，主要用于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的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658.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1%，主要用于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变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6.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80%，主要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以及丧葬费补助，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实际情况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85.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7%。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63%，主要用于行政单位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实际情况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22.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55%，主要用于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实际情况支出。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项）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17%，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实际情况支出。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145.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8%，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经费。

9.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74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7%，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参公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7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参公事业单位）其他项目支出。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8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3%，主要用于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12.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宣传（项）69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主要用于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

1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4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88%，主要用于环境保护法规政策的前期研究、制订，规划的前期研究、制订及实施评估等方面的支出。

1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项）43.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3%，主要用于国际环境合作与交流工作支出。

1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794.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8%，主要用于广州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日常运营及维护、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等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招投标项目的资金节省。

16.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2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对建设类规划、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1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

全监督（项）29.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17%，主要用于放射性物质监管等支出。

1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3,689.68万元，主要用于广州市环境监测与预警中心项目的建设资金。

1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405.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6.2%，主要用于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二氧化硫等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加“广州市环保局 PM2.5在线源解析专项研究经费”专项273.08万元。

2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105.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74%，主要用于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监督检查、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污染源申报登记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市废弃物处置中心项目车辆牌税险费”56万元由于项目不能实施，故项目资金未使用。

2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排污费安排的支出（项）5,964.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69%，主要用于广州市重点污染源防治工程（含饮用水源地污染整治专项和重点污染源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工程）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广州市淘汰黄标车财政补贴资金2345万元。

2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448.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2.25%，主要用于污染防治新技术新工艺开发示范应用、中央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等

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固体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一期基建经费增加。

23.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环境监测与信息（项）5,069.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2%，主要用于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等方面的支出。

24.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环境执法监察（项）42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54%，主要用于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排污费征收与使用管理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等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信访结余107.75万元，12369投诉平台和12345投诉平台整合；年内没有发生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经费节余40万元。

25.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减排专项支出（项）39.9万元，主要用于完成中央下达的主要污染减排任务。

26.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7,760.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55.09%，主要用于“十二五”期间，确保实现约束性指标，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年中下达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和省级补贴锅炉整治奖励资金补助专项资金。

2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530.71（项）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5%。主要用于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方面的支出。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096.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9%。主要用于按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购买住房的补贴等方面的支出。

29.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47.72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2007-2011）建设资金。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8,735.0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980.1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69.8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306.16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78.9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4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6,898.64 万元，其中：专项收入 4,940.15 万元，占 71.61%，包括排污费收入 4,940.15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64.95 万元，占 11.09%，包括环境监测服务费 764.95 万元；罚没收入 237.16 万元，占 3.43%，包括一般罚没收入 237.16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5 万元，占 0.02%，包括利息收入 0.47 万元，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13 万元；其他收入 955.33 万元，占 13.85%，包括其他收入 955.33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6,288.28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610.36 万元。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4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3571.14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10.92%。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4 年，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含所属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等）共 6 个单位、420 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30.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7.14 万元，下降 33.2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52.2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4.64%，比上年减少 23.25 万元，下降 30.79%。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出访团组、人员数量和在国外（境）外停留时

间。

2014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所属行政事业单位2个、因公出国（境）团组13个、37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派出专家开展交流活动支出0.9万元，主要用于下属单位市环境监测中心站派专家前往斯里兰卡，参加2014年空气质量大会，探讨改善空气质量的措施、方法，为我市制定相关政策提供技术支持。

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境外业务工作支出12.26万元，主要用于前往日本、台湾、香港、澳门等，与先进国家和地区围绕空气质量监测手段及大气污染防治等方面进行科研合作研讨，探索我市制定、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方案，借鉴对方城市建设中土壤污染修复、水污染治理及生活垃圾处理等业务经验，加强信息技术在环境保护工作中的应用，不断提升我市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水平。

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支出39.11万元，主要用于派人参加新加坡培训班。围绕发展节能环保、绿色低碳经济、完善政策法规体系、降低污染源、改善空气环境质量等方面的培训与考察，重点学习环境管理、污水治理、固废处理及垃圾分类等方面先进技术手段和科学管理模式。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294.8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82.59%，比上年减少 34.07 万元，下降 10.3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建立健全公务用车使用登记和公示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务用车油耗、维修和保险费用的核算，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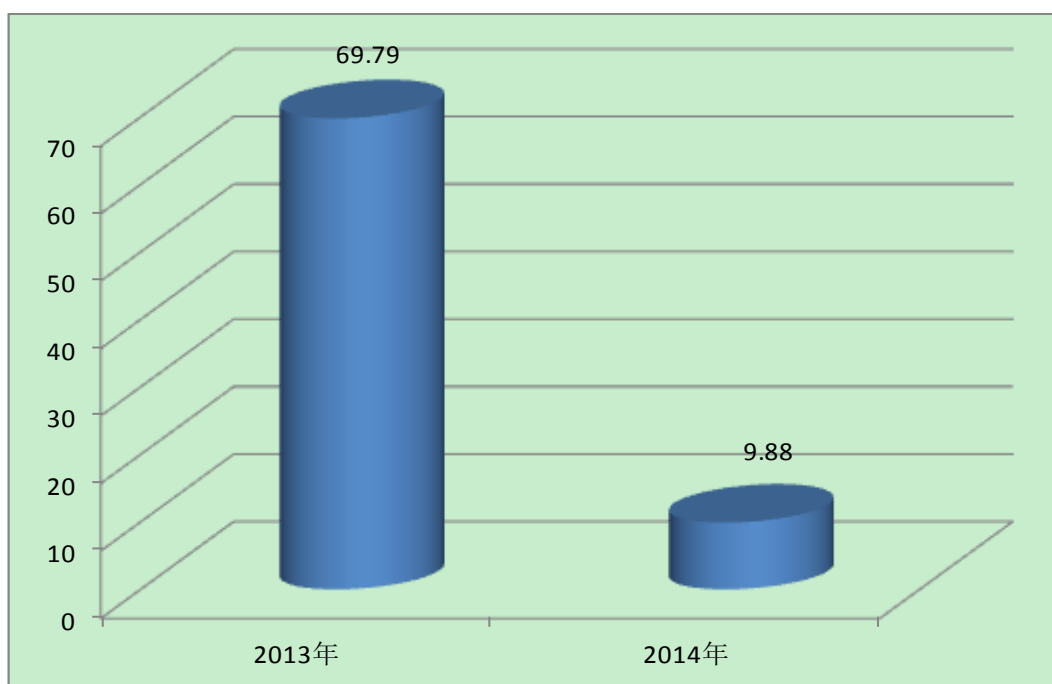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4.84 万元，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含所属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等）共 6 个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1 辆，其他用车 47 辆（包括环境执法执勤用车，环境监测、应急等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294.84 万元，减去公务用车租赁费 43.44 万元后，平均每辆 2.86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环境现场执法车辆、环境应急、监测等车辆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9.88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

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2.77%，比上年减少 59.91 万元，下降 85.8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市关于公务接待管理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简化公务接待形式，精简陪同人员，进一步压缩接待费用。

开支内容包括：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88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6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



车辆租用费等。

(四) 会议费决算 74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99.91 万元，下降 56.1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若干规定》，精简会议规模、

缩短会期，充分利用局内部会议场地满足工作需要。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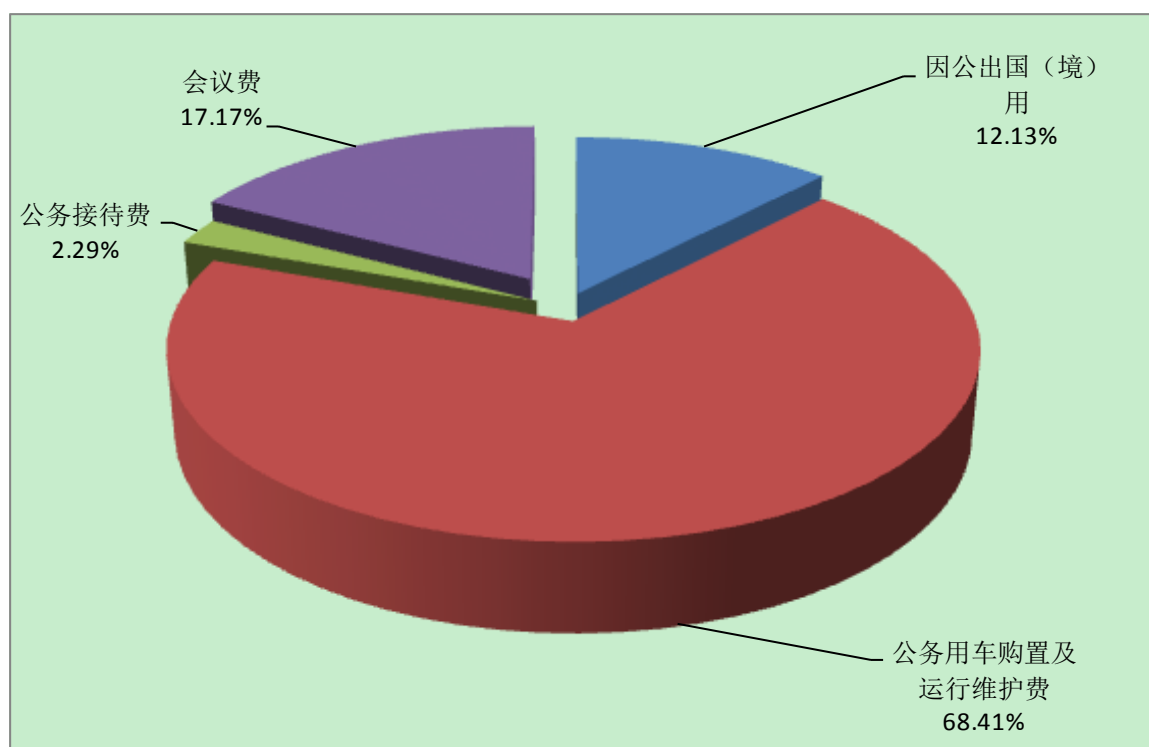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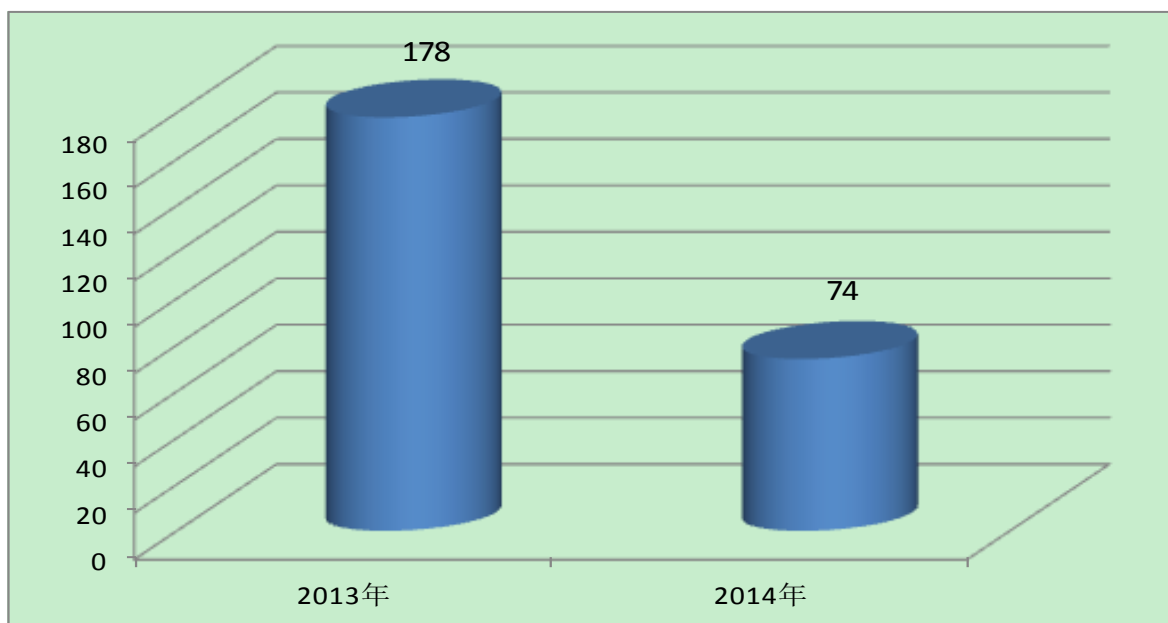
1.新环保法配套实施细则宣贯会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272 人，共支出 12.49 万元，占会议费 15.99%，其中场地租用费 3 万元，房租费 4.64 万元，餐费 4.85 万元。

2.企业环境风险源等级评估宣贯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275 人，共支出 3.9 万元，占会议费 5.00%，其中：场地租用费 2.4 万元，餐费 1.5 万元。

3.《广州市环境空气 PM2.5 在线源解（质谱直接测量法）》阶段成果汇报及专家咨询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108 人，共支出 3.55 万元，占会议费 4.55%，其中：场地租用费 1.6 万元，房租 0.75 万元，餐费 1.2 万元。

4.2014 年全市环保局长会议暨环保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114 人，共支出 2.94 万元，占会议费 3.76%，其中：场地租用费用 1.2 万元，餐费 1.2 万元。

5.2014 年全市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暨业务培训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178 人，共支出 2.82 万元，占会议费 3.61%，其中：场地租用费 1.2 万元，房租费 0.36 万元，餐费 1.26 万元。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综合决策机制不断强化。

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大力实施“节能、蓝天、绿地、碧水、清洁、低碳”等六大计划，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充分发挥由市长担任组长的市环保工作领导小组平台载体作用，实行重大环保事项统一领导、统筹推进的综合决策机制。

（二）环境空气质量稳中有升。

2014 年 5 月 9 日，市委、市政府召开规格的大气污染防治动员大会，对 2014 年、2016 年前及 2020 年前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行全面部署。按照国家、省的新要求，从严从紧调整工作目标和措施，修订印发《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方案（2014-2016 年）》，以防控 PM2.5 等污染为主要目标，提出优化能源和产业结构等 10 大防治行动、57 项具体措施、8 方面保障措施和 3000 多项具体任务。初步完成 PM2.5 源解析研究，以指导实施有针对性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完成全市所有 42 台燃煤机组及自备燃煤发电锅炉的脱硫脱硝除尘升级改造，2014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执行国家新的火电行业大气污染排放标准。积极推动 30 万千瓦以上燃煤机组实施“超洁净排放”改造，目前，恒运电厂 9 号机组、华润电厂 1 号机组已完成改造并投入运行。将 1000 台燃煤、燃重油锅炉淘汰或清洁能源改造工作纳入市政府十件民生实事大力推进，目前已全面完成任务。印发实施《广州市“无燃煤区”创建验收办法》和《广州市“无燃煤街（镇）”

创建验收办法》，天河、越秀、海珠、荔湾等四个中心区建成“无燃煤区”。强化机动车污染防治，对汽油车和柴油车实施国IV标准、燃气汽车实施国V标准，从2014年1月、7月起分别全面推广使用国IV标准车用柴油及国V标准车用汽油；黄标车限行区面积达528平方公里，占建成区面积的52%；在全国率先使用电子警察开展黄标车限行执法；出台鼓励提前报废黄标车奖励政策，共淘汰黄标车及老旧汽车8.7万辆。督促广石化在省內率先完成了挥发性有机物泄漏检测与修复（LARD）示范项目。借鉴香港经验，制定实施《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组织天河区先行先试，积极创建扬尘污染控制区。探索实施扬尘排污费管理制度，预计2015年开征建筑施工扬尘排污费。实施《广州市餐饮场所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组织对75餐位以上中型餐饮业户核发排污许可证，对通过环保验收的餐饮业户全部安装油烟治理设施。

2014年，全市空气质量达标天数282天，达标天数比例为77.5%，同比增加22天，增加6.3个百分点。环境空气6项主要监测指标中，二氧化硫（SO₂）浓度同比下降15.0%，二氧化氮（NO₂）浓度同比下降7.7%，细颗粒物（PM_{2.5}）浓度同比下降7.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浓度同比下降6.9%，一氧化碳（CO）浓度同比持平，臭氧（O₃）超标率同比上升2.5个百分点。

（三）水环境状况保持稳定。

制定《广州市实施〈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工作方案》和《广州市南粤水更清建设方案》，从 9 个方面提出 46 项任务，以黑臭河涌、广佛跨界水体整治为重点，实施 51 条河流河涌治理工程。出台《广州市流溪河流域保护条例》，以地方性法规的形式，明确综合整治目标、重点任务及相关法律责任，以最严格的要求将流溪河保护提升到前所未有的战略高度。强化饮用水源保护，完成全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启动饮用水源保护区区划调整工作；实行 8 个城市饮用水源地“一源一册”及纳入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 51 条河涌“一涌一册”常态化管理；完成全市 170 块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牌建设。制定《流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和《流溪河等广佛跨界河涌治理工程建设方案》，从 6 个方面提出 23 项任务，系统推进广佛跨界区域 16 条河涌水环境综合整治。2014 年 7 月 22 日，广佛跨界河涌综合整治联席会议召开，两市四级河长参加会议，全面建立对接机制，联手开展跨界河涌综合整治。广州、佛山两市环保部门开展了珠江广佛河段三个阶段联合执法行动，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制定实施《广州市南粤水更清精细化监测工作方案》。2014 年 6 月，将河涌水质监测信息发布数量增加至 60 条（64 段），并进一步优化评价指标体系。对流溪河太平、李溪坝、汇入珠江前等 3 个断面及白坭河汇入珠江前 1 个断面开展水质连续监测；在此基础上，启动在流溪河珠江西航道汇入口、李溪、太平、良口设置 4 个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前

期工作，实时监控水质状况。

2014 年，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 100%；珠江广州河段全河段年均水质稳定为 IV 类，东江北干流、增江、沙湾水道、蕉门水道、洪奇沥水道和流溪河从化段水质保持优良，西航道上游、流溪河白云段和白坭河来水水质较差。经过综合整治，全市发布水质监测信息的 60 条主要河涌中，17 条河涌水质达标，其余 43 条河涌水质尚未达标，超标指标主要是氨氮、总磷等，呈现明显的耗氧性有机污染特征。

（四）总量减排工作有序开展。

印发实施《广州市 2014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提出了 4 个方面、17 条具体减排措施，共涉及 249 个工程项目，已全部完成。扎实推进我市列入 2014 年国家责任书的 4 个项目建设，目前已全部完成。实施火电厂脱硫脱硝设施精细化管理，全市火电企业已全部建成脱硫脱硝设施，新增取消烟气脱硫旁路机组 1250 兆瓦，目前平均综合脱硫效率达到 95%，平均综合脱硝效率达到 80%。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全市现有 48 座污水处理厂，建成污水管网 4405 公里，总处理规模 471.18 万吨/日，运行负荷 84.83%。抓好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污染综合治理，列入计划的 20 家养殖场均已完成综合治理设施建设，完成了 11 个区的“禁养区”划定工作。206 家影响环保类企业已有 169 家完成“退二”。经过努力，预计可完成到 2014 年底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比 2013 年下降 1%、

2%、1%和 1.5%的目标任务。

（五）优化发展作用日益凸显。

我市被列为全国首批城市环境总体规划编制试点城市，组织开展《广州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3-2030 年）》编制工作，目前已完成规划大纲编制并通过专家论证。大力推动“2+3+11”战略性发展平台及电力、垃圾处理、港口等重点园区、行业专项规划环评，助推高标准建设，从源头预防环境问题。优化行政审批流程，提高服务质量，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提速率达 36.8%，对外服务群众满意率连续五年 100%。今年以来，全市共审批总投资 3401.87 亿元的项目环评 2393 个，批准总投资 2153.76 亿的竣工环保验收项目 1764 个，否决环评 10 个、验收 98 个。积极推动环保产业发展，支持 1 家环保骨干企业在香港主板上市。5 月 21 日，我局首次公开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会，审议广州大道系统工程—广州大桥扩宽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让社会各界深入了解我市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情况。

（六）环保监管力度持续加大。

落实向污染宣战的要求，强化司法、行政手段，以铁的制度、铁的手腕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联合市监察局对流溪河饮用水源保护区污染整治等 2 个突出环境问题以及 27 家重点企业进行挂牌督办。受环境保护部委托，负责或参与起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案）配套的“查封扣押”、“按日计罚”、“停产限产”等实施细则。认真贯彻环境污染犯罪

“两高”司法解释，会同公检法部门进一步明确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工作，2014 年，全市环保部门已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环境犯罪案件及案件线索共 26 宗。公布 67 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督促企业接受社会监督。制定出台《广州市环境违法黑名单管理暂行办法》，将八类主观故意且严重违法的排污者纳入环境违法“黑名单”管理，已公布第一批 19 家、第二批 14 家环境违法“黑名单”企业。印发各区环境监察任务书，推进网格化监管体系建设，建成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以“任务书+网格化、信息化”的“一书两化”方式强化对各区环境监管工作的稽查督导。2014 年，市、区两级环保部门共检查企业 43639 家次，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3616 宗，作出行政处罚案件 2891 宗，责令“双停”企业（项目）1619 家（个），罚款总额达 6795 万元。妥善处理 17248 件次环境信访投诉，努力维护群众权益。有效处置广澳高速黄阁段油罐车重油泄漏事故等 40 宗突发环境应急事件，保障环境安全。

（七）城乡环境面貌逐步改善。

印发实施《广州市 2014 年噪声污染防治重点工作》，采取 4 方面 29 项具体措施系统推进全市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城市声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制定《广州市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方案》，推进国际金融城等地块污染场地的调查与修复工作。超额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的重金属规划实施考核任务。优化畜禽养殖区域布局，推进“散小乱”畜禽养殖场规范整治。强化区域污染

联防联控，会同佛山、肇庆继续实施《广佛同城化建设环境保护三年工作计划》、《广佛肇经济圈生态环境保护 and 建设规划（2010-2020 年）》，实现广佛肇三市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实时互查，建立广佛肇跨界环境污染联合执法机制及三地监测预警与信息通报机制；与东莞共同推动火电厂脱硝，与清远共同整治乐排河——巴江河沿岸污染企业，与河源签定环保合作协议。

（八）环保能力建设扎实推进。

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贯穿于环保工作始终，在解决问题和建章立制上下功夫。坚持边查边改，作出加强作风建设的 10 项公开承诺；制定整改落实方案，明确 18 个整改项目；抓好建章立制，新建制度 8 项、修改完善制度 12 项。深入开展公共服务廉洁化试点，努力建设廉洁环保。局执法监察支队通过环境监察标准化一级验收；番禺、萝岗等 8 个区、县级市环保局通过一级或二级验收。市环境监测与预警中心已开工建设，计划 2016 年建成使用。市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一期工程投入运行。加强宣传引导和信息公开，召开新闻发布会 8 次，向主流媒体发布新闻通稿 44 篇，拍摄制作环保电视专题片 4 部，组织媒体现场采访 7 次；发布政务微博 2318 条，政务微博粉丝达 83384 名，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35 宗；推进环境质量显示屏进校园、进社区，推出“空气质量平台手机版”，方便群众即时了解环境状况、获取健康指引。不断完善环境质量监测系统，在全市建成环境空气质量发布点 31 个（包括 10 个国控点），在

广州塔地面及3个不同高度建成全国最高空气质量自动梯度站。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

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反映政府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包括行政运行、环境保护宣传、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等内容。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反映政府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包括：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等内容。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反映政府在治理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反映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监测与信息、环境执法监察等内容。

二十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

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九、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三十、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三十一、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